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
(2023年1917号)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《关于食品监督抽检信息的通告》(2023年第58号、2023年第59号),涉及我市万江街道2家经营户,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:

一、东莞市万江荷花菜档销售的萝卜农产品

东莞市万江荷花菜档销售的萝卜(购进日期:2023-05-13)农产品,噻虫嗪项目不合格。

我局执法人员对该档进行了现场检查,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未发现上述批次的萝卜。经调查,该档共购进上述萝卜6公斤,全部销售完毕。

执法人员依法责令该档按照《食品召回管理办法》对上述已销售的不合格食品进行召回。该档已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张贴召回公告,目前无召回产品。

我局依法对该档进行立案调查。

二、东莞市万江志强蔬菜档销售的豇豆(长豆角)农产品

东莞市万江志强蔬菜档销售的豇豆（长豆角）（购进日期：2023/5/13）农产品，氧乐果项目不合格。

我局执法人员对该档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未发现有上述批次的豇豆（长豆角）。经调查，该档共购进上述豇豆（长豆角）22.5公斤，全部销售完毕。

执法人员依法责令该档按照《食品召回管理办法》对上述已销售的不合格食品进行召回。该档已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张贴召回公告，目前无召回产品。

我局依法对该档进行立案调查。

三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 12345 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年9月8日